

2013 年常州市区环境状况公报

二〇一三年

常州市区环境状况公报

CHANGZHOU URBAN BULLETIN ENVIRONMENT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和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定期发布地方环境状况公报的通知》的规定，现发布《2013 年常州市区环境状况公报》。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5 月

目 录

| | |
|--------------------|---|
| ● 综 述 | 1 |
| ● 空气环境状况 | 2 |
| ● 水环境状况 | 3 |
| ● 声环境状况 | 5 |
| ● 生态环境状况 | 6 |
| ● 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状况 | 6 |
| ● 环境管理状况 | 7 |
| ● 公众参与状况 | 9 |

综 述

2013年，我市较好地完成各项环保工作任务，成为获得国家生态市命名的首批地级市。近两年连续在全省生态文明建设工程综合考核中名列第2。以创建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市为抓手，大力倡导和宣传生态文明，围绕基本实现现代化的总体部署，创新环境管理，狠抓污染物总量减排，实施清水蓝天宜居工程，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环境空气状况

一. 环境空气质量简况

常年影响市区环境空气质量的首要污染物为细颗粒物，空气污染呈现区域性、复合型、压缩型特征。

1. 环境空气质量指数

按2013年开始实施的环境环境空气质量新标准评价，环境空气质量达到二级标准（AQI指数小于或等于100）的天数为214天，占全年总天数的58.6%。

2. 环境空气质量

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的年平均浓度分别为 $41\mu\text{g}/\text{m}^3$ 、 $48\mu\text{g}/\text{m}^3$ 、 $102\mu\text{g}/\text{m}^3$ 、 $72\mu\text{g}/\text{m}^3$ ，其中，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标准，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和细颗粒

物年平均浓度超过二级标准；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浓度达标率为 99.95%；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达标率为 93.33%。

3. 降水

降水 pH 值范围为 3.90~7.10；pH 值年平均值为 5.07，较上年酸性减弱；酸雨出现频率 41.3%，较上年下降 14.7 个百分点。

4. 主要大气污染物排放

全年煤耗量 780 万吨，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年排放总量分别为 2.39 万吨、4.08 万吨、2.42 万吨，其中：工业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排放量分别为 2.39 万吨、4.03 万吨、2.4 万吨。

二. 主要措施与行动

1. 全力推动污染物总量减排

完成减排项目 119 个，其中水污染物减排项目 93 个，大气污染物减排项目 26 个。经国家和省核查认定，主要污染物削减量分别为：化学需氧量 2056 吨，氨氮 117 吨，二氧化硫 180 吨，氮氧化物 8240 吨，全面完成了省下发的总量减排年度任务。

2. 控制煤烟型污染

继续深入推进“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建设，按计划完成 151 台燃煤锅炉清洁能源改造，禁燃区面积扩大至 230 平方公里；拆除燃煤锅炉、工业炉窑 91 台、懒汉炉 710 台，懒汉炉拆除面

积扩大至 149 平方公里。

3. 加强工业废气整治

关停了第一热电厂和湖塘热电厂（老厂）。国电常州等 3 家火（热）电单位完成除尘提标改造。推进 33 家钢铁、轧钢企业提标改造，中天钢铁完成机头除尘设施改造，加快推进化工园区整治。截止 2013 年底，滨江化学工业园已累计关闭化工企业 38 家。完成了 21 家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整治工作，新建 5 家企业废气焚烧装置。

4. 加强机动车污染防治

提高燃气汽车注册登记标准，控制新车污染物排放。建成电子抓拍系统，对进入限行区车辆自动抓拍。全年共淘汰汽车 12683 辆。推进油气回收治理，累计完成 256 座加油站、4 座油库、119 辆油罐车油气回收治理改造工作。推进油品升级，全市已全面使用“苏五”汽油。加强机动车环保路抽检，我市机动车环保检验率已达 93%，机动车环保检验合格标志发放率也已大于 90%；建立了路抽检常态化制度。

5. 开展扬尘污染防治

加强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积极推进省级文明工地和省级绿色工地建设，创成省级文明工地 127 个，27 个工地通过了江苏省绿色施工（示范）工程创建公示，等待省住建厅组织评审。强化道路扬尘控制，严格执行道路冲洗保洁制度，强化道

路冲洗保洁考核，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 60%。积极实施矿山宕口整治，推进“矿山复绿”行动，完成芳茂山、黄婆岭复绿整治工程。

6. 推进农作物秸秆禁烧

推进秸秆综合利用，组织完成秸秆综合利用项目 16 个，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水平得到不断提升。今年全市农作物秸秆产量 114.19 万吨，综合利用量 109.30 万吨，综合利用率达到 95.72%。强化秸秆禁烧巡查，市政府与相关辖市、区政府签订了秸秆综合利用与禁烧工作目标责任状，市及各辖市、区均制定了具体秸秆禁烧工作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了五级秸秆禁烧工作网络，开展夏收、秋收季节秸秆禁烧巡查工作。

水环境状况

一. 水环境质量简况

水环境质量总体呈改善趋势，但部分河段水污染状况仍不容乐观，水环境污染类型仍属复合型有机污染。

1. 饮用水水源水质

饮用水均取自长江，长江常州段水源地水质保持良好，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标准。长江魏村水厂和西石桥水厂全年取水量为 2.62 亿吨，城市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 100%。

2. 地表水环境质量

主要河流为长江、京杭运河及其支流，监测表明水质较上年有所改善。26 条主要河流的 47 个监测断面中，5 个断面符合 II 类水体要求，占 10.6%；13 个断面符合 III 类水体要求，占 27.7%；17 个断面符合 IV 类水体要求，占 36.2%；10 个断面符合 V 类水体要求，占 21.3%；2 个断面劣于 V 类水体要求，占 4.2%。符合相应水域功能区划要求的共有 29 个断面，占 61.7%。主要湖泊溇湖主要污染指标总氮和总磷浓度较上年均有所下降，溇湖总体处于轻度富营养化状态，较上年改善一个级别。

3. 主要水污染物排放

废水年排放总量为 2.81 亿吨，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年排放总量为 2.07 万吨，氨氮排放总量为 0.39 万吨。其中：工业废水年排放量为 0.89 亿吨，主要污染物化学需氧量年排放总量为 0.483 万吨，氨氮排放总量为 0.0192 万吨；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1.92 亿吨，化学需氧量、氨氮年排放量为 0.91 万吨、0.299 万吨。

二. 主要措施

1. 城镇污水处理

市区拥有城镇污水处理厂 17 座，日处理能力达 74.1 万吨，其中日处理能力 2 万吨以上的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8 座，日污

水处理能力 66 万吨，年处理城镇生活污水 1.89 亿吨，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 94.2%。拥有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10 座，日处理能力 19.6 万吨，其它工业废水处理装置 342 套，日处理能力达 51.88 万吨，工业重复用水率为 90.5%。

2. 饮用水源保护

完成了全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基础环境调查与评估，对饮用水源地环境环境保护规划实施情况开展中期评估工作，对魏村水源地保护区存在隐患进行综合整治，加强对饮用水水源地的日常监管，严格执行日报制度，每周组织对饮用水水源地进行巡查监测，确保了全市饮用水安全。

3. 水环境综合整治

完成 479 个太湖治理项目，全市实现了太湖安全度夏防控目标。继续开展全市水环境专项整治行动，巩固提升“清水工程”整治成果。通过提标治理、接管截污、生态修复以及固岸、清淤、绿化、活水等手段，开展市河水环境综合整治，并狠抓长效管理，已整治的 141 条河道水质实现进一步提升，完成 23 条黑臭河道、6 个黑臭河塘的综合整治。不断加强已完成整治河道的长效管理，实现了“不黑不臭、管理到位”的目标。

声环境状况

一. 声环境质量简况

声环境质量继续保持良好状态。

1. 区域环境噪声

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平均值为 53.9 分贝，达到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二类标准，与上年持平；从声源情况来看，主要噪声源为生活噪声，占总数的 64.4%，其次为交通噪声，占总数的 20.0%，其余占 15.6%。

2. 交通干线噪声

市区交通干线噪声昼间平均值为 67.7 分贝，车流量平均值为 1363 辆/小时，平均路宽 37.3 米，与上年相比变化不大；交通干线噪声持续保持较好水平。

3. 功能区噪声

市区功能区噪声状况总体良好，居民文教混合区（1类）、商业中心工业居民混合区（2类）、工业区（3类）、交通干线两侧区（4类）功能区噪声均达标，达标率为 100%。

二、主要措施与行动

将噪声污染防治工作纳入全市生态文明在行动工作方案中加以落实，组织实施“安静护考工程”，开展交通秩序专项整治活动，依法查处建筑施工噪声扰民、机动车禁区鸣号等违法行为。

生态环境状况

一. 生态环境质量简况

常州市区生态环境质量总体较好，生态环境质量指数为63.02，属“良”等级，基本适合人类生存，与往年相比，生态环境质量大体持平。但生物多样性较低、植被覆盖质量不高、土地利用强度大，建设与环境的矛盾仍较突出。

二. 主要措施与行动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优化配置生态资源；编制“生态绿城”建设规划，以“增核、扩绿、联网”三大举措，实施“生态源保护、郊野公园、城镇公园绿地、生态廊道和生态绿道”六大工程，打造生态安全格局，营造生态人居环境；严格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单位土地面积增加产出、减少污染物排放；实施退化环境的生态恢复、修复及重建等工作；开展《常州市建立生态补偿机制课题》研究，积极探索生态补偿方式。

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状况

一、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简况

切实加强对固体废物的管理，按照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原则，进一步拓宽固废处置途径，积极扶持固废综合利用项目，使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和危险废物处置率继续保持在较高水平。

1. 工业固体废物

工业固体废物年产生量为 566.61 万吨，年综合利用量 554.72 万吨，年处置量 11.89 万吨，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利用率为 100%。

2. 危险废物

工业危险废物年产生量为 12.68 万吨，综合利用量为 5.75 万吨，处置量为 6.93 万吨，贮存量为 1.21 万吨，无危险废物排放。

二、主要措施与行动

继续加强对工业固废尤其是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和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的监督管理，全年办理危险废物交接转移申请 2400 余件，接收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13900 余份；生活垃圾收集和处埋系统日臻完善，积极扶持危险废物处置利用项目，截止 2013 年年底我市危废处置利用总能力达 72 万吨，与去年同比增长了 22%，江苏尼高科技有公可纸浆黑液、废碱液综合利用项目和常州市工业固废安全填埋场陆续建成投运；全年组织开展了危险废物专项执法检查、医疗废物专项检查、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等多次专项行动，切实加强危废监管工作，有效保障环境安全。

环境管理状况

一. 环保规划

根据省环保厅和我市环保规划总体部署，完成了《常州市“十二五”环保规划》和《全国饮用水源地保护规划》的中期评估以及《常州市“禁燃区”划定实施方案》、《常州市参与“绿色青奥”区域大气环境保障方案》等方案的编制。

二. 环境法制

坚持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完善行政权力网上运行流程，进一步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 160 件，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3 起。积极升级绿色信贷措施，实施每月动态评定，有序推进环境公益诉讼，有力打击了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三. 建设项目环境管理

严格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共审办建设项目 2075 个，其中审批登记表 505 个、报告表 801 个、报告书 179 个，试生产核准 301 个，验收“三同时”项目 289 个，书面退批或劝退 86 个涉及选址不当、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不符合环保规定，或缺乏有效污染防治技术的建设项目。

四. 环境监察

推进环境监管执法精细化，实现环境监察全覆盖，加强信息化建设，推进环境监察现代化，严格环境执法，创新监管手段，开展环保执法专项行动，依法严查环境违法行为，并对查

处的环境问题实行后督查，确保环境问题整改落实到位。同时，加强污染源监管力度，结合排污许可证发放，组织推进重点排污企业环境管理规范化整治，共出动 9.3 万余人次，检查企业近 3.9 万余厂次。市污染源自动监控中心高效运行，对 547 家市控以上废水、废气重点源、480 家危险废物管理重点源和 51 家涉放射源单位实施 24 小时远程自动监控。

五. 环境科技

协调开展国家“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研究，配合和参加国家、省水专项办对“十一五”水专项太湖项目各课题的验收工作。完成 8 个省、市级科研项目，2 项科技成果获 2013 年度省环保厅科学技术三等奖，1 项科技成果获得市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全市新增社会化运营资质单位 5 家，截至年底全市共有 26 家企业持有污染治理设施运营资质证书。全年组织召开环保实用技术推广现场会 4 次，完成 130 家单位的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

六. 生态保护

完成全市生态红线区域保护划定并由省政府批准公布。对 33 片生态红线区域逐一进行现场勘查、走访、调研和排查，制订了“一区一策”保护方案，明确了保护要求和任务，提出了具体工程措施。坚持实行生态环境准入制度，严格把好环境影响评价关，确保生态红线区主导生态功能不受影响。完成第三

期中央农村环境连片整治示范项目并通过省级考核验收。全面完成村庄环境整治年度任务，新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0 处。积极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完成 32 家关闭污染企业遗留场地的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确保所有挂牌上市土地无土壤污染风险。启动常隆及周边地块污染场地修复工程。积极开展生态创建，新增省级生态村 29 个、市级生态村 42 个、市级生态文明示范村 15 个。

7. 环保宣教

以生态文明建设和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为中心，大力开展各种贴近生活、形式多样的宣教活动，激励和动员全市人民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实践和环保公益事业，打造了全覆盖、多层次、立体化的生态文明宣教新格局。充分利用各类宣传载体和平台，广泛深入地宣传环保工作；组织策划了“生态文明大宣讲”、“社科百家谈”、“环保嘉年华”等一系列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宣传活动；举办 2013 年环保文化节，开展“生态龙城”环保摄影大赛和“我为美丽常州献一计”金点子大赛，让市民亲身感受环保工作；组织网友对我市美丽乡村、清水工程、滨江化工园区、江边污水处理厂等地进行了实地察看，使公众更加了解和支持环保工作；开展市民绿色骑行活动，向市民宣传绿色出行理念。

八. 环境监测与信息

加大地方财政投入，大力推动《全国环境监测站建设标准》的有效实施，改善监测机构人员编制、监测用房和仪器装备条件，通过了国家和省组织的标准化站建设整体验收；加强环境监测能力建设，建设路边空气自动站 1 个、噪声自动站 4 个。稳步实施太湖生态观测站建设工作；不断扩展和改善生物生态监测能力，提升危废急性毒性初筛、水源地生物在线预警等已有的特色能力及卫星遥感生态监测等生物生态监测能力，实验室分析能力达 338 项，对地表水、空气、噪声、生物等环境要素进行了监测，全年提供监测数据 282 万个。

公众参与状况

一. 人大、政协的建议、提案办理

2013 年全市共承办市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 14 件，所有承办件均已按规定时限作出答复或提供办理意见，办理率 100%，所有主办件均与代表、委员见面，反馈满意率为 100%。

二. 调处环境信访促和谐

12369 环境信访举报受理中心统一受理全市环境信访电话投诉与咨询，全年共受理各类环境信访 5362 件，其中人民来信 76 件，电话投诉 4815 件，网络投诉 434 件，接待群众来访 37 批/293 人次。为切实加强新时期环境信访工作的目标化、制度化、程序化、规范化管理，坚持属地管理原则，深化领导“大

接访”和领导包案制度；落实环境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制度和实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实行环境信访等级预警和分级管理、分类处置机制，做到查处违法案件“到位”和群众沟通“到位”。全年受理的 5362 件环境信访案件处理率 100%，报结率 98.6%，群众满意率 85.4%。

三. 积极主动服务企业

今年是“重大项目突破年”，将全市重点项目及十大产业链相关项目列入绿色通道，全力推进全市重点项目建设。走访了全市主要工业园区和重点企业，深入现场调研解决问题，针对企业项目的不同特点、不同需求，实行“定制服务”和“精准服务”。将服务窗口延伸到企业，通过走出去、接地气，将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密切联系工作实际，确保重大项目环保审批各项工作按照时序进度要求落实到位。